

证券代码：832459

证券简称：华澳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	1,000,000.00	0	需求尚不稳定。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提供服务	41,000,000.00	6,436,066.02	预计 2026 年市场需求将会增强，公司业务将有所增长。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2,000,000.00	6,436,066.02	-

(二) 基本情况

1、名称：克拉玛依金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金东一街 5400-1 号、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梦麒

实际控制人：无

注册资本：6,000,000 元

主营业务：民用燃气分装与销售；瓶装燃气供气；气瓶检验；石油化工产品销售；天然气技术服务；仓储服务；燃气灶具销售与维修；设备租赁。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华澳能源董事张戈、陈莉任克拉玛依金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克拉玛依锦华工贸有限公司控股金华燃气 58.33%，李曜为锦华工贸公司持股 14.72% 的最大自然人股东。

交易内容：向克拉玛依金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液化气产品，2026 年度预计交易额为 100 万元；销售油料商品，2026 年度预计交易额为 3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结算为准）。

2、名称：新疆华隆油气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金星路 7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泓萱

实际控制人：无

注册资本：18,2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新疆华隆油气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华澳能源公司股份比例 31.1874%，新疆华隆油气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吴泓萱、施海青任华澳能源董事，新疆华隆油气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魏江艳任华澳公司监事。

交易内容：向新疆华隆油气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商品事项。2026 年度预计交易额为 3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结算为准）。

3、名称：新疆新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银河街 36 号（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红刚

实际控制人：无

注册资本：864,727,445.07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具体经营项目和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烃类、醇类产品的自产自销（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产品除外）；汽车加气、天然气经营（限分支机构经营）；管道输送服务；成品油销售；燃气汽车的改装；危险货物运输（仅限许可证范围内）；普通货物运输；物流配送；风能、太阳能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除外）；燃气汽车零配件的销售；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代理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和电子设备的销售、安装及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土地租赁，不动产租赁，天然气器具设施的销售、天然气相关设备材料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预包装食品及散装食品、烟、润滑油、石油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洗涤用品、化妆品、文体用品、管道生产建设所需物资设备、器材、水处理专用设备及其配件、汽车（二手车除外）、轮胎、汽车配件、汽车饰品、车漆、装饰装潢材料、汽车用品、音响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化肥、计生用品、母婴用品、消防器材、营养保健品、水果、水产品、计算机耗材、电话卡、交通 IC 卡、农用物资、土特产、种子（包装）的销售；报刊杂志、音像制品的出租及销售；汽车装潢；汽车修理及维护；洗车服务；燃气供应咨询服务；代收代缴服务；天然气入户安装服务，入户工程代管代建服务；充电专用设备及器材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汽车充电服务，充电站（桩）建设与经营，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运营；汽车技术领域内的四技服务；氢能源项目投资与经营；人力资源服务；劳务外包，站点委托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疆新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比例 19.041%，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张戈任新疆新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陈莉任新疆华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交易内容：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华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新疆新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车辆租赁服务。2026 年度预计交易额为 8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结算为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该事项经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由于吴泓萱、施海青、李曜、张戈、陈莉为关联方，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该项表决同意票数为 2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成交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与克拉玛依金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产品买卖合同》，交易标的为约定公司向克拉玛依金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商品事项，协议的成交金额参照当日国家挂牌价格协商定价执行，支付方式为转账，支付期限为月度结算，协议生效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有效期限为 10 年。

公司控股子公司克拉玛依市华油加油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与新疆华隆油气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销售协议》，交易标的为约定向新疆华隆油气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公司销售商品事项，协议的成交金额参照当日国家挂牌价格协商定价执行，支付方式为转账，支付期限为月度结算，协议生效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 日，有效期限为 1 年。

华澳能源全资子公司新疆华天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投标方式，中标新疆新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 年的车辆租赁业务，向新疆新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控

股公司提供车辆租赁服务，协议的成交金额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执行，支付方式为转账，支付期限为年度结算，协议生效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 日，有效期限为 5 年。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六、 备查文件

- 1、华澳能源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2 日